

从摩尔斯到豆腐块儿

□张程



百味人生

网购时发现一种日记本，封面写着“五年——每日一问”。我被这个标题所吸引，于是买了两本回来，一本留给自己，一本送给刚上小学的儿子。翻开这本日记，仿佛看到了刚开始写日记时的自己。那时，不知道怎么去记录，就给自己出个问题，然后回答。

后来，我穿上军装，成为了一名军人，一路从军，多少问题摆在我的面前，我用实际行动给出了答案。2019年，有着16年军龄的我脱下了这身心爱的军装，回到地方工作。我知道，又将有无数问题需要我做出答复。从军16载，军人最优质的品格、军营最优质的历练，一切早已融入我的血液，让我在今后的路上，一路无所畏惧，让我走好今后的每一步……

回忆如风，点滴有情。让对从军的回忆助力我新的生活和工作吧，这是我精神的支柱和前进

的动力！

我从来没有后悔穿过这身军装，我甚至愿意一辈子不脱军装。但16年的军旅生涯中，也确实留有遗憾。

当兵走的那天，父亲站在窗口望着我，向我摆着手，却沉默着一句话也没说。而令我没想到的是，此一别竟是我与父亲的永别。

当时的通信手段还是以书信为主，我傻傻的一门心思给家里写信，把自己在新兵连当副班长的好消息告诉给爸爸妈妈，让他们高兴高兴，但当时一直没有等到回信。

直到新兵训练下连后的一天，接到母亲的回信：“儿子，你父亲当时已经是肺癌晚期，你从家到部队走的第14天，他就去世了。当时电话联系不上你，咱们当地有习俗，不能等，妈就做主给你爸安葬了。”

我看完信真如晴天霹雳，脑袋都要炸了，都说自古忠孝不能两全，真正轮到自己，刚刚18岁的我无法承受这一切，顿时觉得太对不起父亲，没能在床前尽孝。当时的我情绪一度失控，几近崩溃。

当时，连领导和战友们知道我家的情况后，对我特别关心，寸步不离地照顾我、安慰我，找时间就和我谈心，逐渐把我从阴霾中拉了出来。

我因为新兵下连考核成绩优异、表现突出，被选送到陕西渭南参加报务培训。当时我就铆着一股劲儿，一定要学出个样子来，回去祭拜父亲的时候讲给他听，让父亲放心。

抱着这样的决心，我把上下午的6节课间休息时间压缩到5分钟，就连上厕所都要小跑着去，其余时间都在练习收发报。我把课堂练习的摩尔斯电码用小录音机录下来随时听。功夫不负有心人，毕业时我以训练、考核全满分的成绩成为当届唯一一名列兵“优秀学员”。

当我跪在父亲墓前时，我知道流下的不止是对父亲思念的泪水，还有激动的泪水，那时我已经知道，此时，这身军装可提升我的人生价值、让我的生命更加丰盈。

作为一名军人，整理内务要求非常严格，叠被子如同过关，也是最折磨人的一项技术。能把一床软塌塌的棉被，几分钟内折成紧绷绷充满力

量甚至带着“严肃”表情的方块，本身就相当于把一个一身懒散习气的人，锻炼成一个雷厉风行的战士。

部队的被子叠三折，每一层都不许有任何一点褶皱，那会影响被子的整洁度和美感，想要叠好被子就要像对待艺术品一样来精心修饰它。我开始的时候也请教了好多这方面的“高手”，他们都告诉我一个字“捋”。我就用抹布把地面擦干净，然后把被子放在地上捋起来，把褶皱捋开、把被子捋薄。我的汗滴在被子上，用手把汗滴捋开，就这样三折被子捋完，汗水把被面浸透的过程，也是我们遵守条例的过程。

那时，每个周三、周五、周六的自由活动时间我全在捋被子，每个月洗、缝一次被子。经过努力，我的被子在悄悄发生着变化，如同有了记忆，形容起来就像一个四边相等的几何图形，被子薄的时候加上毛毯叠出来12厘米高，我们把这些标准的被子称为豆腐块儿。

就这样，因为叠被子，我的名字和被子照片贴到了全团内务标兵展窗栏，在之后的评比中我也一直位列榜单。2005年，在湖北襄樊学习时，我的被子在全校3000多人的展窗中展出。

每一名军人，谁不是通过将“软塌塌”的被子“变形记”，学会了军人的自律，在严格要求中成长进步着呢。

为什么当过兵的人一眼就能看出来？我觉得可以用四句话来形容：“脑子里永远有任务、眼睛里永远有敌人、肩膀上永远有责任、胸膛里永远有激情。”部队这所大学校教会了我太多的东西，令行禁止、永不言败、不抛弃、不放弃，还有那份属于军人独有的自信。

因为曾经军装在身，未来的路上，纵然山高水长，我和我的那些退转的战友们也将不忘戎装，续写新篇章。

上楼随想

□陈玉莲

一座新城矗城南
高楼林立很壮观
昨日平房把楼换
漏雨泥泞说再见

棚改惠民谱新篇
欢天喜地来搬迁
异地新城把家安
热火朝天齐开干

各自装修互参观
风格各异随心愿
转眼之间到年关
新楼新家过新年

三十晚上花满天
璀璨之夜不眠夜
端上一盘吉祥饺
斟杯美酒看春晚

一条主路两桥连
车辆行人往来欢
人口稠密路拥挤
路宽心宽畅无边

邻街商铺店挨店
琳琅满目货齐全
随用随买很方便
买卖兴隆价格廉

过去老邻常相见
今日上楼相见难
只盼春风快送暖
老姐老妹楼下见

家长里短嘘寒暖
遛弯锻炼身体健
环境优美渐完善
绿树成荫花烂漫

棚改惠民赞不完
感谢党恩溢美言
欢乐祥和每一天
国泰民安中国年

勿忘我

□一株木棉

总有一些什么 像这一束鲜花
任凭 小心翼翼地呵护
一寸寸 缓慢而坚定地褪去原来的容颜
最终 沦为不忍舍弃 却 不得不别离

唯独 它
不动声色 枯萎成一束干花
静静地 站在岁月的尽头
活 是一树深情
死 是一树感动

某一天 盯着它
每一株 每一朵 每一瓣
都是娘 藏在人间
注视我的眼睛



博客视野

周末和家人一起打扫完房间卫生，女儿便走进书房，继续创作尚未完成的画作；妻子则将挽起的秀发披散下来，抄起一本杂志窝在客厅的沙发里品味时尚。而我，则从书柜里挑出一本装订考究的诗集，坐在阳台落地窗前的书桌边，开始聚精会神地品读起来。春阳缓缓地落地窗外抛洒下来，水杯里的黄山毛峰在开水的浸润下，正散发出丝丝缕缕的清香。这个春天，因为有书相伴，便让人心生安适坦然。

随手翻开那本薄薄的诗集，里面描写春天和读书的诗篇不胜枚举。或耳熟能详，或寡闻少见，但字字句句都令人冥思沉醉。如唐朝诗人王贞白在《白鹿洞二首·其一》里写道：“读书不觉已春深，一寸光阴一寸金。不是道人来引笑，周情孔思正追寻。”读书让人陡觉春天转瞬即逝，恰恰说明阅读的专注与忘我，以致于每一寸光阴，都像黄金那般珍贵。

东晋诗人陶渊明热爱田园生活，也喜读书，他在《杂诗》第一首里写有这样四句：“盛年不重来，一日难再晨。及时当勉励，岁月不待人。”人生在世当自勉，不负韶华不负卿。其实，书香犹如瓷器的釉质，釉质肥厚凝腻才更弥足珍贵。于凡人而言，在向奔跑的人生路上，唯有读书才不会丢了灵魂气韵，而气韵的提升是从点滴阅读开始的，“腹有诗书气自华”并非一日之功。

唐代文学家韩愈在《劝学诗》中写道：“读书患不多，思义患不明。患足已不学，既学患不行。”诗句中频频出现的“患”字，乃“怕”之意。概而言之，诗人是说在读书治学的过程中，要多读、多思、虚心、躬行。读书的目的是滋养身心、陶冶性情、拓宽视野，贪多求多、囫圇吞枣是大忌，正所谓“读书不知味，不如束高阁”。

品读诗词需要宁静舒缓的心情和雅致安适的环境，几首古诗“啃”下来、消化透，犹如进行了一番农田耕作，身体虽然略显疲惫，但心灵愈发温润丰盈。

我抿了一口淡茶，合上书本，蹑手蹑脚地走进书房，看到女儿正在给画作收尾。这是一幅她几天前就开始创作的乡村田园图景——约是乡村的清晨抑或黄昏，一名孩童坐在河边树下潜心苦读。女儿提笔蘸墨，洋洋洒洒地写了两列蝇头小楷，我看了之后不禁莞尔。女儿写的是：“三更灯火五更鸡，正是男儿读书时。黑发不知勤学早，白首方悔读书迟。”这是唐代书法家颜真卿写的一首流芳千古的《劝学诗》，他劝诫人们要勤奋学习，不要错过读书的大好时光。女儿借用这首古诗为其画作注释，虽然有些“大诗小用”，却也能够自圆其说。

读书不单是精神所需，也是心灵渴望，它是春天必有的情趣，又不是仅有的情趣。读书是点缀生活、积累知识、提升修养、陶冶性情的浪漫旅行，沿途风景不断，前行脚步不停。

腹有书香之人，定是淡然儒雅之君。喜欢在书香的森林里汲取营养的人，必有“书到用时方恨少”的谦逊。就如南宋爱国诗人陆游在《冬夜读书示子聿》里写的那样：“古人学问无遗力，少壮工夫老始成。纸上得来终觉浅，绝知此事要躬行。”读书越多，越觉自身知识的匮乏与局限，也便愈发谦逊。尽信书则不如无书，读书更重要的是亲身实践。

只是如今，人们连追剧的速度都成倍快进，短视频更是抢走了多数人的闲暇时光，生活中鲜有能够潜心慢读纸质书籍的人。如果有，那么他的气韵里，定然散发着盈盈幽香。这种香味，在春天尤甚。

春

天

里

的

书

香

□艾科



花样跳绳“韵动”校园 解琛摄

看英雄
定胜古

观历史
英雄辈出

芸芸众生
画美卷

今非昔比
力能胜昔

叹成吉思汗
家乡美景如画

海外游子
流连忘返

气壮山河
鹤乡巨变

鸟瞰江南
白城美

湖满水漾
入白

洮儿河
两岸稻花香

浪花飞溅
戏水

草原碧绿
草色青青

天空蔚蓝
浩荡

瀚海浩荡
蔚蓝色

家

乡

□张永禄

带上，一道去田野兜个风。”

东子看见爷爷的眼神里漫过一阵欣喜的慈祥。父子俩合力把爷爷搀扶到后座上，东子发动车子，朝村外田野开去。

圩野中的混凝土路面很平直，没有城市那种修剪得整齐划一的行道树，两边是低矮丛生的绿油油的杂草，零星开着一些不知名的小花，这让路面显得更亮眼更干净。路上很少行走的人，往来多是电瓶车，或者从外面办事、镇上赶集回来的轿车、货车。

东子把车开得很慢，会车时，认得爷爷的人和爷爷打招呼：“老家伙，带孙子到田头里来逛逛？”

认得父亲的人和父亲打招呼：“不做地了心里痒痒吧，这三代人开个车子去圩里兜风？”

车窗敞开着，爷爷的眼一直盯着窗外，嘴里喃喃道：“就是这条下圩田的路，一晃几十年啦。”

东子心一酸，他听父亲说过，爷爷的一条腿就是瘸在这条路上。

那年“双抢”突降雨，他们家七担塘田里的稻把子还堆放在田埂上。广播里说至少三四天的连阴雨，爷爷不忍心让那些金子样的稻谷生出白芽来，顶着雨，用那种两头包铁的铁尖

担，将稻把子一担一担往村头的晒场上挑。尖担挑稻把子中途是不能歇息的，爷爷有力气，从来都是用尖担一趟趟地往返。

但那一次，赤脚的爷爷太急了，在这条当时仅一米来宽、满是泥泞的乡路上狠狠地摔了一跤。本以为红肿的腿疼过一阵就没事了，哪知几天后不见好，被人抬到医院，已错过最佳治疗时间，一条腿再也不能平稳地走在他心心念念的田野上。

在外打工的父亲回来接过种田的担子，并做了队长。他挨家挨户地动员，说服整个村庄的人，重新调剂田亩，把这条路加宽到3米，铺上石子，然后家家户户添置了平板车、拖拉机甚至小四轮，从此结束了稻把子肩挑人担的历史。

东子在城里结婚的那一年，这条路经国家拨款拓建成4米宽的水泥路。他买了车，从城里的小区到村里的家，一脚油门，一个小时多点的時間。

眨眨眼，七担塘到了。父亲套上长筒靴，猴急地走进滩地茭瓜丛，一会儿工夫扳出许多白净净的茭瓜，喊东子：“来，抱到后厝厢里去，下午回城里带一些。”

车后门的窗玻璃一开到底，爷爷在后座上看着忙活的父子俩，忽然念出一句俗谚来：“茭瓜不是菜，八月把肚（子）带。”

不远就是荷塘，迟开的荷花和早熟的莲蓬子在荷叶中摇曳，东子问爷爷：“爷爷，那个说荷叶荷花的谜语怎么说来着？”

“大在上面遮风挡雨（荷叶），娘在水下受苦受难（莲藕），儿子生的饱鼻大眼（莲蓬），女儿生的个个好看（荷花）。”爷爷吐字有些模糊，但东子每一句都听得清晰明白。